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香港九龍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 教育局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西座二樓 201 室 教育心理服務(九龍一)組
Educational Psychology Service (Kowloon 1) Section, Room W201, 2/F, West Block, Education Bureau KTESC, 19 Suffolk Road,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EDB(EPSK1)/23-10/3

電話 Telephone: 3698 4321

來函檔號 Your Ref.:

傳真 Fax Line: 2715 8056

致：全港中學的校監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
以學校為本「三層應急機制」

本函旨在通知全港中學為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而設的以學校為本「三層應急機制」（以下統稱為「三層應急機制」）的詳情。

背景

政府一直非常關注青少年的精神健康。國際上和本港的相關研究指出，自殺是一個複雜的社會問題，由多方面的因素互相影響而成，包括精神健康問題、心理因素、人際關係和適應困難，以及生活上的各種壓力等。政府在 2016 年 3 月成立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委員會在同年 11 月發表最終報告，提出多項建議措施，政府已接納報告的建議，並落實相關的措施。政府又於 2017 年 11 月成立常設的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協助政府制訂精神健康有關的政策、策略及措施，當中包括加強對兒童及青少年的精神健康服務支援。

在學校層面，教育局根據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的建議，致力協助學校採用全校參與模式，在「普及性」、「選擇性」及「針對性」三個層面¹，促進學生的精神健康，以及加強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包括有自殺風險的學生；又不時提醒學校須密切留意學生的精神健康，協助他們處理情緒和壓

¹ 「普及性」層面的對象為一般學生、教師及家長；「選擇性」層面的對象為有精神健康風險的學生；而「針對性」層面的對象為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

力，積極面對學業、社交或情緒發展方面的困難。校內不同範疇的專業人員（包括輔導人員、學校社工、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等）為學生提供適切的支援，與家長加強溝通，了解學生的情緒狀況及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進一步的協助，並適時轉介出現情緒困擾的學生予專業人士。學校亦可靈活調撥校內資源，按需要增聘人手，增強為學生提供支援。

過去數年的疫情，為香港市民的精神健康帶來前所未有的衝擊，而學生也不例外，在復常後的適應需要面對較大的挑戰。我們留意到，近期學童自殺的個案有上升的趨勢。政府已立即採取行動，加強為學生提供的服務及支援，增加學生精神健康的保護因素，致力減少風險因素對學生的影響。教育局於 2023 年 11 月 9 日發出通函，強烈建議學校務必以保障學生的福祉和精神健康需要為首要考慮，鼓勵教師優先關注學生的精神健康。學校應以務實及專業的態度審視功課量、測考安排，以及上課的時間表，為學生創造更多空間，確保學生有充足的休息及放鬆時間，進行有益身心的活動，讓學生健康和愉快地學習和成長。教育局又呼籲全港學校在 2023 年 11 月內開展「多關懷·添幸福」大行動，鼓勵學生多關懷自己和身邊人，提升幸福感，加強精神健康的保護因素。「多關懷·添幸福」大行動詳情載於教育局第 209/2023 號通函「校園·好精神 加強推廣校園精神健康的措施」及「多關懷·添幸福」大行動專頁。

教育局第 209/2023 號通函「校園·好精神 加強推廣校園精神健康的措施」：

<https://applications.edb.gov.hk/circular/upload/EDBCM/EDBCM23209C.pdf>



「多關懷·添幸福」大行動專頁：

<https://mentalhealth.edb.gov.hk/tc/promotion-at-the-universal-level/promotional-resources-for-schools/112.html>



詳情

為了加強學校在這關鍵時期給予學生的支援，政府決定透過跨部門協作，包括教育局、醫務衛生局（醫衛局）和社會福利署（社署），設立「三層應急機制」，協助學校及早識別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並盡快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築起更堅固的安全網。「三層應急機制」會在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期間推行，詳情如下：

第一層應急機制

第一層應急機制的目的是及早識別及支援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並及早為相關學生提供適時的協助及尋求專業的輔導或治療服務。

(i) 識別、篩查及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

教育局促請學校人員參考《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初步識別較脆弱的學生及留意他們有否出現自殺警告訊號。如有需要，學校可安排較高風險的學生透過有效的篩查工具（如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自我測試站：抑鬱情緒」、「陪我講 Shall We Talk」凱斯勒心理困擾量表(K10)等）進行初步的精神健康篩查。經篩查後，學校輔導人員應展開跟進服務，透過個別面談形式，識別出有不同自殺風險程度的學生。學校應首先透過校內的跨專業團隊（包括輔導主任、輔導人員、學校社工和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等）共同商議，靈活調動校內人手和資源，優先照顧和輔導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我們建議學校人員參考《學校如何幫助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指引，為學生盡快提供支援，例如引導學生思考克服困難的應對技巧和身邊可尋求的支援、定期與學生會面和提供小組訓練、就鬆弛技巧及應對方法給予個別輔導、為學生安排合適的校本支援及活動（如：朋輩輔導計劃），或為學生提供相關社區資源的資訊。學校須持續及密切觀察學生的情況，亦應善用社區資源，轉介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接受支援服務，詳情請參閱附件一。

(ii) 為學校人員加強支援

為加強學校人員及早識別及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除了提供上述的《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學校如何幫助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指引及其他載於「校園·好精神」一站式學生精神健康資訊網站（mentalhealth.edb.gov.hk）的相關資料，教育局將於**2023年12月19日**為中學舉辦教師「守門人」網上訓練課程，由教育局教育心理學家分享自殺行為和警告訊號及如何回應自殺徵兆。教師及輔導人員可在**2023年12月13日或之前**登入教育局培訓行事曆系統報名（課程編號：SE0020230288）。

第二層應急機制

第二層應急機制是政府以跨部門、跨專業及跨界別合作的方式組織「校外支援網絡」，為學校在短期內增強「外援」。如學校經上述第一層應急機制的識別及校本介入後，確認學校人手不足以應付新發現而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可尋求的以下「外援」：

- (i) 已參加「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公帑資助中學²，可盡快與計劃的跨專業團隊磋商，尋求額外的支援；
- (ii) 未有參加「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公帑資助中學，可尋求「校外支援網絡」隊伍的支援。學校須先取得有需要的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的同意，將轉介表格及家長或監護人同意書（**附件二**）提交至教育局特殊教育支援第四組，教育局會盡快與學校聯絡，協助有需要的學校將個案轉介予社署統籌及安排的「校外支援網絡」隊伍跟進；
- (iii) 其他學校如需要「校外支援網絡」隊伍的協助，請與教育心理服務（九龍一）組聯絡（電話號碼：3698 4311）。

「校外支援網絡」隊伍會盡快與有關學生接觸及安排跟進服務，包括透過個人、小組或線上形式，為學生提供評估、支援和輔導等應急介入服務，亦會因應個別學生的需要轉介其他服務。如「校外支援網絡」隊伍經接觸學生及評估後認為學生有嚴重精神健康需要，會與學校商討是否需要按下述第三層應急機制轉介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專科精神科服務跟進處理。「校外支援網絡」隊伍完成應急介入服務後，會向學校匯報學生的情況及需要跟進的地方。

第三層應急機制

第三層應急機制是由學校轉介有嚴重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予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精神科服務，經分流及甄別後，如情況屬緊急，醫管局將會優先處理。學校可在與學生家長商議後，為合適的學生簽發校長轉介信（校長轉介信範本請參閱**附件三**），由家長帶同學生到所屬的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門診接受有專業資格及豐富臨床經驗的醫護人員提供治療和支援服務。學校在作出轉介前，必須審慎衡量有關學生是否有較迫切的需要，以免影響其他在醫管局專科精神科服務系統輪候人士接受治療的機會。若學生身體有嚴重受傷、生命危險或需要即時支援，學校應立即啟動危機處理機制和採取迅速的行動，包括報警求助或將學生送往醫院接受治療。此外，醫管局亦會設立一條專為校長而設的電話諮詢熱線（電話號碼：2742 4508），以提供專業意見。

就及早識別有精神健康需要及有自殺風險的學生，教育局會持續為教師、家長和學生提供「守門人」訓練。教育局會於2023年12月9日舉辦實體家長講座，協助家長支援子女的精神健康，並將於2024年第一季為教師、學校社工及輔導人員提供一系列的工作坊，提升他們在照顧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的知識與技能。我們促請學校留意及鼓勵家長及學校人員積極參與相關的培訓。

² 公帑資助中學包括官立中學、資助中學（包括特殊學校中學部）、按位津貼中學及直接資助計劃中學。

政府希望整個社會攜手合作，陪伴學生面對成長路上不同的問題和挑戰。政府會持續推出與提升學生精神健康相關的措施及資源，請學校留意及積極參與。

如有查詢，請致電 3698 4311 與教育心理服務（九龍一）組楊詩韻女士聯絡。

教育局局長

（何慕琪



代行）

- 附件一： 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建議（中學）
- 附件二： 「校外支援網絡」隊伍 轉介表格
- 附件三： 轉介學生接受醫院管理局精神科服務校長轉介信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

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建議（中學）

為及早識別和支援有自殺風險的學生，學校教師和社工可參考教育局出版的《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循以下途徑識別出風險較高的學生：

《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
https://mentalhealth.edb.gov.hk/uploads/mh/content/document/Resource_Handbook_for_Schools_Chi_Mar_2017.pdf



（一）初步識別有需要的學生

識別較脆弱的學生

識別可能較脆弱的學生，例如有以下危險因素的一群：

- 社交支援方面：家庭或朋輩關係欠佳，或支援網絡薄弱
- 情緒調控方面：情緒比較敏感、反應較大或較容易失控
- 應對技巧和態度方面：面對重大事件或創傷事件時傾向以消極逃避的方式應對
- 近期的重大壓力事故：如留級、轉校、父母離異或關係轉差、曾經歷身邊重要的人離世或自殺
- 重複的自殘行為或過往曾企圖自殺

留意自殺警告訊號

從日常的觀察留意這些較脆弱的學生可能出現的自殺警告訊號，例如：

- 生理方面：如疲倦、越來越多身體不適症狀、反常地不注重個人衛生或外表儀容
- 行為方面：如缺席率上升、成績驟降、社交上變得離羣孤立
- 情緒方面：如情緒變化或顯著的情緒不穩、對日常活動失去興趣和動力
- 認知方面：較以往難以集中精神或保持思路清晰、經常出現自我批評的想法
- 與死亡和自殺有關的用語或行為：如在言談間或在社交媒體提及負面或無望的想法、轉送心愛物品、像要訣別般向家人或朋友說再見

（二）運用精神健康篩查工具

如有需要，學校亦可與學校輔導人員（包括社工、校本教育心理學家或相關精神健康專業人士等）磋商後，安排為有需要的學生進行精神健康篩查。學校教師和社工可參考以下常用的精神健康篩查工具，安排有關學生填寫量表：

- 衛生署學生健康服務「自我測試站：抑鬱情緒」：
https://scics.one.gov.hk/forms/dhs005/dhs005_tc.html
- 「陪我講 Shall We Talk」凱斯勒心理困擾量表 (K10)：
<https://www.shallwetalk.hk/zh/mental-health-information/psychological-distress-testing/>
- 「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篩查工具（只適用於已參加該計劃的學校）

（三）展開跟進服務

學校應注意精神健康篩查工具量表結果分數僅作其中之一的參考，學校輔導人員應一併考慮學生在量表上個別題目的回應、其背景因素以及行為表徵，來決定個別傾談和跟進個案的優先次序。學校輔導人員須與這些學生展開個別面談，作進一步的自殺風險初步評估，有關詳情可參考《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中第三章「回應自殺行為」的內容。

學校應首先透過校內的跨專業團隊（包括輔導主任、輔導人員、學校社工和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等）共同商議，靈活調動校內人手和資源，幫助和輔導經識別及需要支援的學生。我們建議學校人員參考《學校如何幫助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指引，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

《學校如何幫助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指引：

https://mentalhealth.edb.gov.hk/uploads/mh/content/document/CHI_Guidelines%20to%20help%20MI%20students_20200717.pdf



學校的跨專業團隊須優先照顧和輔導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如引導學生思考克服困難的應對技巧和身邊可尋求的支援、定期與學生會面和提供小組訓練、就鬆弛技巧及應對方法給予個別輔導、為學生安排合適的校本支援及活動(例如：朋輩輔導計劃)，或為學生提供相關社區資源的資訊。學校須持續及密切觀察學生的情況。學校亦應善用社區資源，轉介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接受支援服務，並透過精神健康教育活動或宣傳單張，讓所有學生知悉不同的求助渠道，包括社區求助熱線和輔導平台。

社區資源及求助熱線

<https://mentalhealth.edb.gov.hk/tc/early-identification-at-the-selective-level/helplines-and-community-resources.html>



「校外支援網絡」隊伍 轉介表格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期間適用)

本校 _____ (學校名稱) 未有參加「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並確認學校人手不足以應付新發現並有較高自殺風險的學生個案，現轉介有關的學生個案接受社會福利署安排的「校外支援網絡」隊伍的服務。本校已取得並隨此表格夾附有關學生家長或監護人所簽署的家長同意書作此轉介。本校會協助安排「校外支援網絡」隊伍與有關學生於校內見面，包括適合進行個人實體或網上面談的場地。

學生姓名	性別／ 年齡	班別	聯絡電話	需要額外關注事項 (請勾選適當方格)	緊急事件 監護人姓名及 聯絡方法
1.				☐ 學習表現 ☐ 家庭情況 ☐ 特殊學習需要 ☐ 人際關係 ☐ 情緒/精神健康 需要 ☐ 其他(請說明):	

學校印章：

學校負責人簽署：

姓名：_____

職位：

教育局
特殊教育支援
第四組印章：

聯絡電話：

日期：

「校外支援網絡」隊伍

家長同意書

本人 _____ (家長 / 監護人* 姓名) 同意
_____ (學校名稱) 轉介本人子女 / 受監護者
* _____ (姓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接受社會福利署安排的「校外支援網絡」隊伍的服務。

家長 / 監護人* 簽署：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刪去不適用者

[請使用學校信紙]

校本三層應急機制

轉介學生接受醫院管理局精神科服務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 月期間適用)

本校 _____ (學校名稱) 現轉介就讀於本校 _____
(年級) 的學生 _____ (姓名) _____ (身份証號碼)
接受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精神科服務，請盡快為這位學生安排風險評估
及跟進服務。

作第三層支援服務轉介的原因：

[備註：如學生情況緊急，學校可考慮帶同學生前往急症室求診。]

聯絡資料：

	學校	家長
姓名：		
*職位/ 關係：		
電話：		

*刪去不適用者

校長簽署：_____

校長姓名：_____

學校印章：

